

迅清结算有限公司（迅清结算）市场咨询小组 职权范围

地位

1. 市场咨询小组是向管理委员会提供意见的咨询小组。

目的

2. 市场咨询小组协助管理委员会掌握金融市场可能影响迅清结算业务和运作的最新发展动向，并支持管理委员会制订公司的业务策略。

成员

3. 市场咨询小组由不多于七名成员组成，包括：
 - (a) 首席执行官；
 - (b) 由迅清结算董事会从其成员中提名的一位董事，有关董事不在迅清结算担任行政职务；及
 - (c) 由首席执行官或市场咨询小组主席提名的其他成员，有关成员为杰出商界领袖、业界专家或其他拥有专门知识的人等。
4. 市场咨询小组主席由首席执行官（经咨询董事会后）委任。

会议次数及程序

5. 市场咨询小组每季举行会议，就职权范围所涵盖的事宜进行讨论及提出意见。若市场咨询小组主席认为有需要，可举行额外会议。会议前应给予所有成员足够通知期，以便有最多的成员出席。
6. 会议由首席执行官或市场咨询小组主席召开。视乎需要或成效，成员可亲身出席、透过电话或以视像会议形式进行会议。
7. 会议的法定人数为三名成员（其中一人须是市场咨询小组主席）。
8. 管理委员会成员应定期获首席执行官邀请参与市场咨询小组会议。首席执行官有酌情权不时邀请其他行政人员出席会议，就会议上处理的事项的提供相关数据。

职责、权力及职能

9. 市场咨询小组的职责、权力及职能如下：

- (a) 就金融市场的发展与管理委员会讨论并提供意见，包括协助管理委员会洞悉全球趋势和创新，以及当中可能为公司带来的问题、挑战及机遇；
 - (b) 按管理委员会要求就迅清结算扩充业务、服务或产品的议题或事项作考虑、讨论或提供意见；及
 - (c) 总体上作为管理委员会的决策咨询班子，就有关迅清结算业务及营运的政策建议、战略方向及主要业务发展或投资项目向管理委员会提供意见。
10. 市场咨询小组成员须对下列事项保密：与管理委员会所讨论的一切事宜；及以市场咨询小组成员身份所获悉的一切资料。

- 完 -